

工聯會抗議菲侵佔黃岩島

【本報訊】就菲律賓企圖侵佔黃岩島問題，工聯會社會事務委員會成員於昨日上午到菲律賓駐港領事館抗議，向菲律賓駐港領事館代表遞交抗議信，對菲律賓入侵黃岩島表示不滿，要求菲律賓政府立即撤離駐守黃岩島附近海域的菲律賓軍艦，強調黃岩島是中國領土。

該委員會副主任陸頌雄強調，黃岩島自古以來是中國領土，對於菲律賓的「偷島」劣行，不能容忍，亦絕不會容許別國侵犯我國對黃岩島的主權。因此，強烈要求菲律賓政府立即撤回其所謂對黃岩島擁有主權的非法言論及行動，馬上撤離任何在黃岩島附近海域的菲律賓軍艦，且必須為是次派遣軍艦侵犯中國領海及威脅中國漁民安全向中國人民道歉！

該委員會成員還就菲律賓政府鼓動民衆發動針對中國的遊行示威提出批評，認為這些都是導致事態擴大化、複雜化的錯誤舉動，希望菲律賓政府切實尊重中國的領土主權，不應再採取任何使事態升級的行動。

監警會擬參與遊行商討過程

【本報訊】監警會秘書長朱敏健昨日接受電台訪問時表示，監警會正考慮以觀察者身份，參與示威團體與警方就遊行集會安排的商討過程，了解雙方立場，以便更有效審核及處理日後可能的投訴。他透露，警方初步對計劃反應正面，但未具體落實日程。

朱敏健表示，監警會正研究以觀察者身份，參與示威團體和警方在事前的商討過程，了解雙方立場，以便日後發生爭拗時能更有效了解情況，相信有助處理相關投訴。為保持中立性，監警會不會在團體與警方的討論過程中提出意見。他指，警方初步對有關計劃反應正面，但未具體落實日程。

此外，對於警務處處長曾偉雄拒絕收回「黑影論」，朱敏健不覺得對方是不尊重監警會調查，因為警方已同意監警會的報告。

周一嶽：購房後無任何加建

【本報訊】食物及衛生局局長周一嶽昨日發表聲明，回應住宅僭建報道。周一嶽強調，〇四年搬入現址之後並沒有進行任何改裝或加建工程，但為釋疑慮，已與屋宇署跟進當年的視察紀錄，有需要時會委託專業認可人士視察單位。

日前有報道指，周一嶽位於港島加列山道瑞燕大廈單位所圍封的露台涉嫌僭建。周一嶽昨日發表聲明，澄清他在二〇〇四年遷入現時的住所，由遷入至今，報道所指涉嫌違規建築的範圍，並沒有施行任何改裝或加建工程。

周一嶽在聲明中又表示，他所居住的整幢大廈曾於二〇〇八年維修，在工程進行前，屋宇署曾經視察整幢樓宇，當時指出他住所內防風閣應要拆除。他表示該防風閣是他入住時已有的設施，在得悉有關意見後，已即時將防風閣移去，屋宇署其後再沒有指出該單位有其他需要跟進項目。

劉皇發冀軟着陸解決僭建

【本報訊】候任行政長官梁振英昨日與鄉議局主席劉皇發在舊政府總部候任特首辦公室會面。劉皇發在會後表示，主要與梁振英討論有關新界的事務，包括新界僭建問題，並向梁振英提出意見。他希望下屆政府能以「軟着陸」、「求和諧、求發展」的方法去妥善解決新界僭建問題，但無透露具體解決辦法，只稱鄉議局會配合新政府施政。

裁判官：終止聆訊申請需時考慮 陳振聰偽造遺囑周四再審

商人陳振聰被控偽造及使用假遺囑案，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進行初級偵訊。裁判官指，由於要考慮陳振聰一方所提出的申請終止聆訊應該在東區裁判法院抑或高等法院處理，故此押後至本周四再審。陳振聰獲准以人事擔保保釋外出。

本報記者 梁世華

五十一歲的被告陳振聰，昨早在妻子譚妙清、弟弟陳振國陪同下到法院應訊。代表陳振聰的資深大律師胡漢清向法院申請永久終止聆訊，理由是案件中有關的〇六年遺囑，經政府化驗所檢驗後有損壞，辯方要求監察化驗被拒，之後亦沒有機會再化驗，在這種情況下的審訊對陳振聰不公平。

署任主任裁判官杜大衛表示，辯方所提出永久終止聆訊的申請，未必適合在裁判法院處理，因為假如控辯任何一方敗訴，都可以提出上訴，所以要考慮是在東區裁判法院處理，或是改到高等法院審理，所以需要時間參考案例，再作決定。

而代表律政司的英國御用大律師David Perry表示，由於控辯雙方對很多案情都認為同意，原定傳召二十六名證人，改為傳召三名，分別是高級化驗師李敏薇、警方鑑證科總督察羅雅，以及商界科高級督察伍國榮，其他人只須提交書面供詞。

陳繼續保釋外出

杜大衛下令先押後案件至本周四再審理，待控辯



◀商人陳振聰被控偽造及使用假遺囑案，昨日在東區裁判法院進行初級偵訊

資料圖片

雙方詳閱有關案例再陳詞，控辯雙方律師需於今、明兩日提交文件及研究案例。案件審理時間預計會由原定的三十日，大幅縮減至一星期便可完成。

陳振聰昨日繼續由他的弟弟陳振國作人事擔保，保釋外出。陳振聰曾向外界承認與初戀女友生有二十

餘歲的私生女倫培珍，其昨日亦有陪同陳振聰到庭，其間她與陳妻譚妙清不時交談，狀甚稔熟。倫培珍是博士生，多年來在英國讀書。

陳振聰被控在二〇〇六年至〇七年期間偽造遺囑，在〇七至一〇年期間使用虛假文件。

長者殘疾交通優惠下月實施

二元搭港鐵巴士 明年3月檢討

【本報訊】長者與殘疾人士公共交通優惠二元計劃，最快將於下月底開始。對於有議員質疑有殘疾歧視，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張建宗表示，界定受惠殘疾人士的定義及範圍有一定困難，希望先推行計劃，並在明年三月進行中期檢討，包括符合資格人士以及是否延伸到其他交通工具。

長者與殘疾人士公共交通優惠最早下月底開始實行，六十五歲或以上長者及年齡介乎十二歲至六十四歲而殘疾程度百分之一百的綜援受助人，以及同一年齡組別的傷殘津貼受助人，可獲交通標價優惠，他們可以在任何時間內，以兩元乘搭港鐵一般線路、專營

巴士及渡輪。

研究擴大至小巴電車

在立法會的委員會上，工聯會議員潘佩璆認為百分百殘障才能受惠是不合理，質疑為何單肢殘障人士不能受惠，要求對殘疾重新定義，另有議員認為是殘疾歧視。張建宗解釋，要界定殘疾的定義有一定困難，希望先推行計劃，並在明年三月進行中期檢討。內容包括是否將計劃擴大至小巴及電車，及涵蓋更多殘疾人士。他說，為殘疾人士提供票價優惠的資格準則，與政府的康復政策一致，即幫助殘疾人士在平等機會

下，融入社會。

有議員不滿為何所有交通工具不能同時推行優惠。張建宗說，如果獲立法會財委會通過撥款，優惠計劃最快可以在下月中在港鐵開始推行。因為需要進行設備更新以及做協調工作，巴士和渡輪優惠將會有所推遲，巴士的乘車優惠，可以在九月中推出，新大嶼山巴士及渡輪的優惠，在明年第一季推行。

他又指，計劃的經常性開支中，九成是向交通營辦商發還的票價，每年是四億元，政府會將行政費壓縮至最少。

少數拉布
延誤施政
主流民意
香港利益

製造流會
破壞和諧
不容踐踏
共同維護



香港潮屬社團總會

主席 陳幼南

副主席 林榮森 余潔儂 許瑞良 黃成林